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潼发改审〔2021〕246号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潼南区柏梓镇羊堡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立项及概 算的批复

重庆市潼南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你委《关于潼南区柏梓镇羊堡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立项及概算的函》（潼农〔2021〕232号）及相关资料收悉。按照《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潼南府发〔2017〕13号）和《潼南区贯彻〈重庆市政府投资管理办法〉实施方案》（潼南府办〔2021〕35号）有关规定，经研究，我委原则同意你单位委托重庆曼伟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的投资概算，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 一、项目名称：潼南区柏梓镇羊堡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 二、项目代码：2107-500152-04-01-413169。
- 三、建设地点：潼南区柏梓镇羊堡村。

四、建设性质：新建。

五、项目法人及责任人：重庆市潼南区农业科技推广中心，张璞。

六、项目日常监管单位及责任人：重庆市潼南区农业农村委员会，胡广建。

七、主要建设规模及内容：复垦土地 12.91 亩，回填土方 8606.21m³，修筑田坎 166m；维修排洪沟 90.4m，新建 0.8m*1.0m 排水沟 249.6m，配套完善沉砂池 2 口；高 2.0m 挡土墙 5m，降坡 865m²，道路边坡种草防护 1324m²。

八、项目总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概算 96.02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76.55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19.47 万元。资金来源：2021 年中央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九、建设工期：3 个月。

十、其他要求：

1.严格按照《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潼南府发〔2017〕13 号）开展相关工作；精心组织项目实施，处理好邻避问题；同时，要做好与项目区内其他相关项目的有效衔接，避免重复建设。

2.要建立相关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制度，消除各类安全隐患，做到安全施工、文明施工、规范施工，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行政审批专用章
2021 年 7 月 29 日

抄送：区财政局，区审计局。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 7 月 29 日印发